

# 《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（强民村乡村单元）上海瀛羽养鸽场升级重建设施农用地项目（实施深化）》初步方案公示



《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（强民村乡村单元）上海瀛羽养鸽场升级重建设施农用地项目（实施深化）》已形成初步方案，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程等要求，对该方案进行公示，征求广大公众意见。网上公示具体请见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网站，同步进行现场公示。如对该规划方案有意见和建议，请于10日内反馈。

公示网站地址：<http://www.shcm.gov.cn>

联系方式：13817618022（高先生）

021-59623730（崇明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）

公示日期：2025年7月18日-2024年7月28日

新河镇人民政府

崇明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## 调整背景

《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郊野单元（村庄）规划（2017-2035年）》于2019年经沪崇府复〔2019〕26号文批复，上海瀛羽养鸽场升级重建设施项目建设涉及对原规划用地进行调整，项目已取得《崇明区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建设方案核定意见书》沪（崇）设农建规资核2025年007号，《崇明区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建设方案行业核定意见书》沪（崇）设农备农核2025年002号（养殖）。根据《关于加强农业现代化发展推进农业生产配套“点状供地”工作的实施意见》和《关于完善设施农业用地管理促进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》（沪规划资源施〔2020〕591号），为促进新河镇强民村重要乡村振兴设施农用地项目落地，特开展本次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实施深化。

## 调整范围

本次实施深化图则更新调整范围包含1个乡村单元，为新河镇强民村乡村单元，单元编号为CMXJY08，单元总用地面积399.93公顷。

规划调整范围



## 调整内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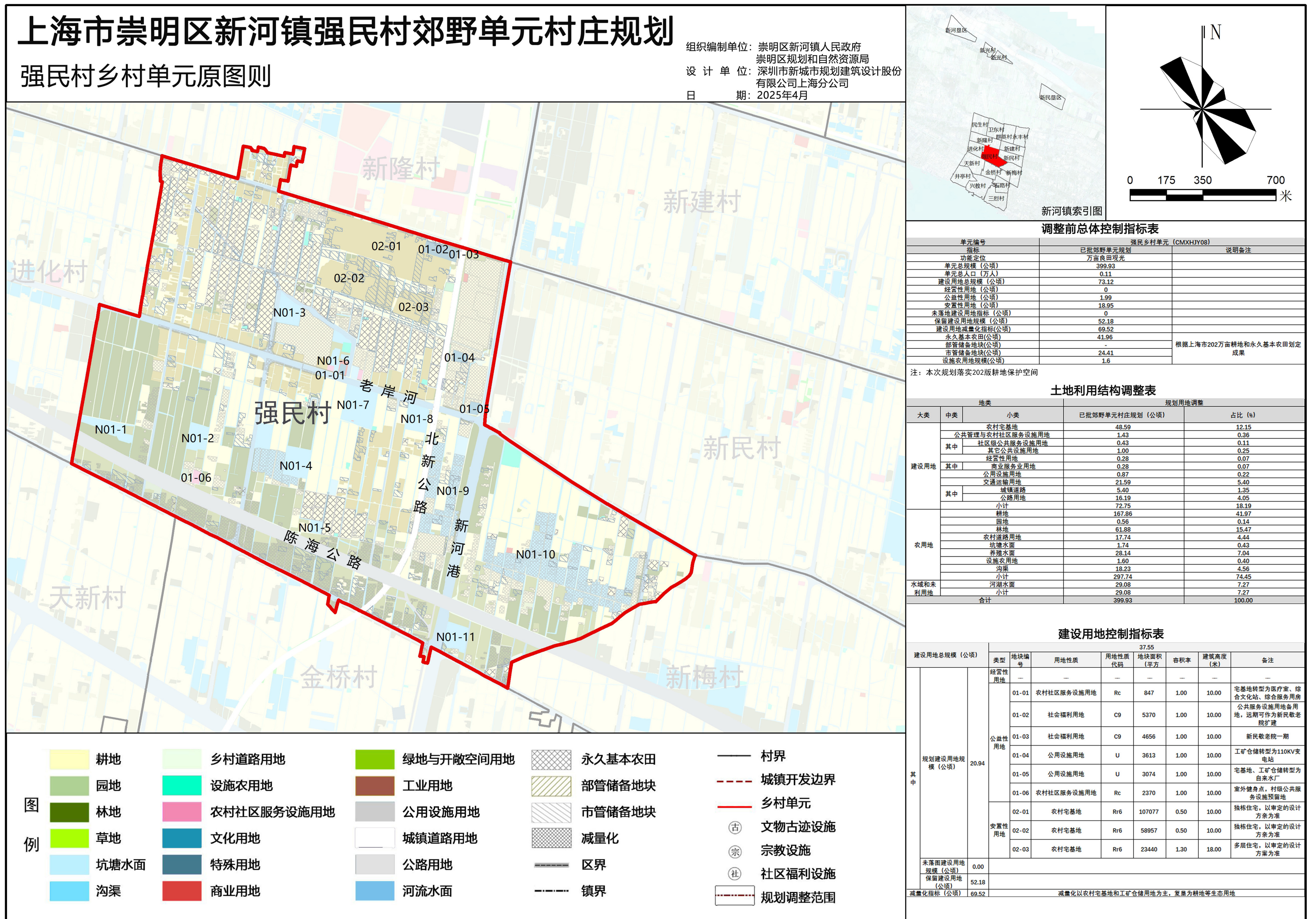
**设施农用地调整：**为满足上海瀛羽养鸽专业合作社养鸽场升级重建项目用地需求，在原规划设施农用地（N53）基础上，适当向南部拓展用地，确定规划设施农用地地块编号为N-01，调整后，设施农用地面积增加0.17公顷。

**耕地调整：**将原郊规中部分规划耕地（N1），调整为设施农用地（N53），调整后规划耕地面积减少0.17公顷（耕地调减部分，不涉及202万亩耕地保护空间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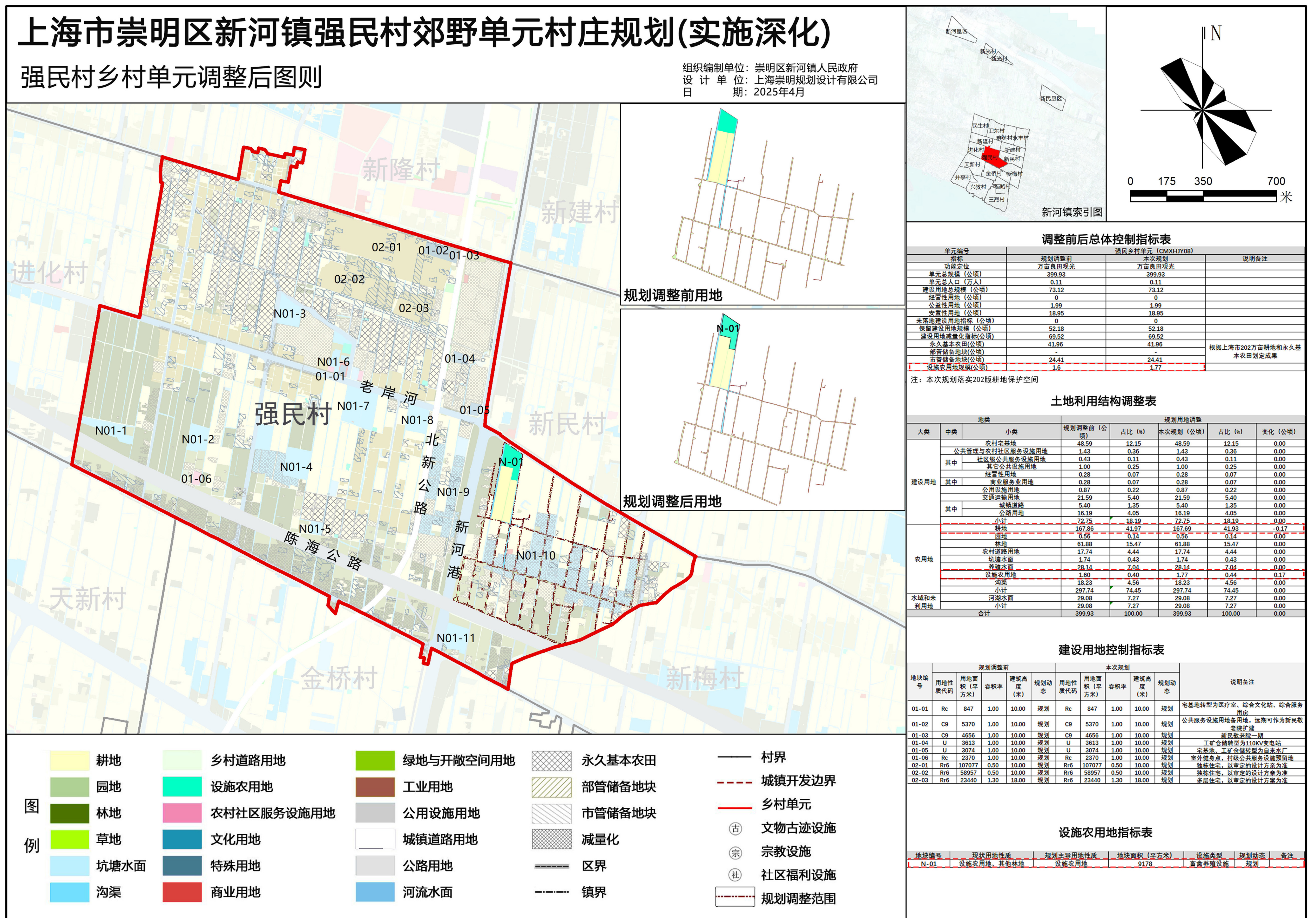
# 《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 (强民村乡村单元) 上海瀛羽养鸽场升级重建 设施农用地项目 (实施深化)》初步方案公示



## 调整前后图则对比



强民村乡村单元 (CMXHJY08)  
调整前图则



强民村乡村单元 (CMXHJY08)  
调整后图则